

包头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四号）

——第三产业基本情况之一

包头市统计局

包头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 年 4 月 28 日）

根据包头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我市第三产业中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的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一、批发和零售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 19792 个，从业人员 98300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28.48%和 45.40%。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批发业占 64.83%，零售业占 35.17%。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批发业占 63.17%，零售业占 36.83%（详见表 4-1）。

表 4-1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9792	98300
批发业	12831	62099
农、林、牧、渔产品批发	488	2225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1138	5491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802	3489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297	924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411	3578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5205	28208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3985	15906
贸易经纪与代理	29	90
其他批发业	476	2188
零售业	6961	36201
综合零售	461	7030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1020	3963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712	2728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361	1453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1027	5595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886	6962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778	3080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1285	4024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431	1366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8.84%，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0.10%，外商投资企业占 0.03%。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8.95%，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0.19%，外商投资企业占 0.03%（详见表 4-2）。

**表 4-2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9792	98300
内资企业	19562	97269
港澳台投资企业	19	189
外商投资企业	6	34
其他统计类别	205	808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439.31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29.25%；负债合计 988.36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36.61%。

2023 年，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213.04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83.80%（详见表 4-3）。

表 4-3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1439.31	988.36	2213.04
批发业	1207.47	813.58	1916.32
农、林、牧、渔产品批发	31.22	25.68	17.67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49.49	26.28	94.00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15.20	9.32	19.53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3.15	1.85	3.37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32.90	21.13	31.16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836.93	543.03	1434.82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186.87	139.96	205.06
贸易经纪与代理	0.67	0.19	0.33
其他批发业	51.04	46.13	110.37
零售业	231.84	174.77	296.72
综合零售	55.10	47.45	38.19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16.95	11.83	19.79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17.65	8.81	9.96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9.30	6.54	7.01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14.88	11.34	20.66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66.48	54.75	153.24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21.46	14.81	20.88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22.95	14.48	20.50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7.08	4.77	6.48

二、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 2375 个，从业人员 27008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56.56% 和 7.11%（详见表 4-4）。

**表 4-4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2375	27008
道路运输业	1924	20687
水上运输业	NA	NA
航空运输业	7	280
管道运输业	NA	NA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115	919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263	3364
邮政业	62	1738

注：表中不包括铁路运输业单位数据。

在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9.16%。

在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9.77%（详见表 4-5）。

**表 4-5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2375	27008
内资企业	2355	26945
港澳台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	3	14
其他统计类别	17	49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359.23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75.65%；负债合计 222.38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63.59%。

2023 年，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72.38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71.88%（详见表 4-6）。

**表 4-6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359.23	222.38	272.38
道路运输业	228.59	139.52	138.44
水上运输业	NA	NA	NA
航空运输业	0.19	0.06	0.53
管道运输业	NA	NA	NA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45.78	23.72	113.41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81.56	56.45	15.28
邮政业	2.71	2.61	4.66

注：表中不包括铁路运输业单位数据。

三、住宿和餐饮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 955 个，从业人员 13085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63.81%和 6.06%。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住宿业占 29.95%，餐饮业占 70.05%。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住宿业占 30.55%，餐饮业占 69.45%（详见表 4-7）。

**表 4-7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955	13085
住宿业	286	3998
旅游饭店	51	1857
一般旅馆	223	2060
民宿服务	4	11
露营地服务	4	15
其他住宿业	4	55
餐饮业	669	9087
正餐服务	606	8721
快餐服务	22	87
饮料及冷饮服务	14	77
餐饮配送及外卖送餐服务	13	114
其他餐饮业	14	88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9.69%。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5.69%（详见表 4-8）。

**表 4-8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955	13085
内资企业	952	12521
港澳台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	3	564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51.51 亿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12.78%；负债合计 36.39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03%。

2023 年，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4.87 亿元，比 2018 年下降 12.24%（详见表 4-9）。

**表 4-9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51.51	36.39	24.87
住宿业	24.74	17.24	6.71
旅游饭店	18.25	11.33	3.30
一般旅馆	6.38	5.85	3.28
民宿服务	0.005	0.003	0.002
露营地服务	0.03	0.03	0.03
其他住宿业	0.08	0.03	0.11
餐饮业	26.77	19.15	18.17
正餐服务	26.44	18.88	17.67
快餐服务	0.11	0.08	0.10
饮料及冷饮服务	0.07	0.06	0.13
餐饮配送及外卖送餐服务	0.08	0.09	0.16
其他餐饮业	0.07	0.04	0.10

四、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2080 个，从业人员 12882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63.01%和 29.07%（详见表 4-10）。

**表 4-10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2080	12882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70	3187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480	211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530	7580

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9.76%。

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0.41%（详见表 4-11）。

**表 4-11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2080	12882
内资企业	2075	11647
其他统计类别	5	1235

注：表中“其他统计类别”包含“港澳台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等其他统计类别。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01.40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42.94%；负债合计 47.53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1.86%。

2023 年，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59.43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61.93%（详见表 4-12）。

表 4-12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101.40	47.53	59.43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44.04	23.69	30.55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11.74	8.19	6.44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5.62	15.65	22.44

五、房地产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 2021 个，比 2018 年末增长 29.05%。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 389 个，物业管理企业 806 个，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 623 个，分别比 2018 年末下降 15.80%、增长 45.49%和 58.12%。

2023 年末，全市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 33446 人，比 2018 年末增长 26.95%。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 5211 人，比 2018 年末下降 38.26%；物业管理企业 22820 人，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 3138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64.72%和 17.75%（详见表 4-13）。

表 4-13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2021	33446
房地产开发经营	389	5211
物业管理	806	22820
房地产中介服务	623	3138
房地产租赁经营	195	2219
其他房地产业	8	58

在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9.75%。

在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9.87%（详见表 4-14）。

表 4-14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2021	33446
内资企业	2016	33403
港澳台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	5	43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全市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969.92 亿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5.58%。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 1745.78 亿元，物业管理企业 36.29 亿元，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 34.14 亿元，分别比 2018 年末下降 10.81%、增长 195.52% 和 104.55%。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负债合计 1728.29 亿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7.00%。

2023 年，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50.11 亿元，比 2018 年下降 0.94%（详见表 4-15）。

表 4-15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1969.92	1728.29	350.11
房地产开发经营	1745.78	1563.13	316.30
物业管理	36.29	36.82	19.73
房地产中介服务	34.14	27.76	4.58
房地产租赁经营	153.68	100.56	9.46
其他房地产业	0.03	0.02	0.04

六、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8080 个,从业人员 61105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66.80%和下降 9.68%。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租赁业占 16.00%,商务服务业占 84.00%。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租赁业占 13.84%,商务服务业占 86.16%(详见表 4-16)。

**表 4-16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8080	61105
租赁业	1293	8458
商务服务业	6787	52647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9.70%,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0.04%,外商投资企业占 0.05%。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9.86%,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0.005%,外商投资企业占 0.03%（详见表 4-17）。

**表 4-17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8080	61105
内资企业	8056	61020
港澳台投资企业	3	3
外商投资企业	4	17
其他统计类别	17	65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146.44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4.20%。其中，租赁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56.11 亿元，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090.33 亿元，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67.45%和 2.52%。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负债合计 981.33 亿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13.21%。

2023 年，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60.4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29.13%（详见表 4-18）。

**表 4-18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2146.44	981.33	160.40
租赁业	56.11	29.00	24.97
商务服务业	2090.33	952.32	135.43

注释：

[1]本公报中的企业法人单位，包括机构类型为企业的法人单位，以及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为其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

[2]登记注册统计类别：根据国家统计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市场主体统计分类的划分规定》（国统字〔2023〕14号）确定，包括内资企业、港澳台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以及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等其他统计类别。

[3]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为保证数据精确度，个别数据保留3位小数。

[4]对单位数较少的分组数据用NA表示。